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7-B737-03

修正案号: 39-9009

- 一. 标题: 检查并修理外侧水平安定面前梁缘条叉耳
- 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、所有类型的波音737-300、-400及-500系列飞机。

注1:本适航指令适用于上述所有型号的飞机,无论本适航指令要求所涉及的区域是否经过改装、更换或修理。对那些经过改装、更换或修理的飞机,如果所做的改装、更换或修理影响到本适航指令要求的实施,飞机所有人/营运人采用的等效方法必须按照本适航指令D段要求获得等效的符合性方法。其方法中应包含所做的改装、更换或修理对本适航指令所阐述的不安全状态影响的评估;而且,如果该不安全状态没有被消除,其方法中应包含针对这种不安全状态的具体的建议措施。

注2: 完成FAA STC ST01219SE的改装不影响完成本指令要求的工作,因此对于实施了上述FAA STC改装的飞机,不必申请等效替代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. FAA AD 2017-02-12
- 2. 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-55A1092

修正案号: 39-18791 2015年08月07日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第1页共3页

为防止由于飞机外侧水平安定面前梁缘条叉耳(front spar chord lugs)出现裂纹,导致安定面不稳定,进而影响飞机操纵性和结构完整性。要求完成下述工作,事先已完成者除外:

A、重复检查和修理

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27个月内: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-55A1092施工指南的要求,完成本指令A(1)和A(2)段要求的措施,并且完成全部适用的修理,本指令B段要求的情况除外。在下次飞行前完成全部适用的修理。此后,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-55A1092中1.E段"符合性"规定的时间间隔,重复本指令A(1)和A(2)段要求的检查工作。

- (1)对左侧和右侧水平安定面前梁缘条叉耳进行详细检查及超声检查,以确认是否存在腐蚀及裂纹。
- (2)对左侧和右侧水平安定面前梁缘条叉耳孔进行详细检查,确认是否存在腐蚀。

B、服务信息规定的例外

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-55A1092中规定联系波音获取适用措施,并且该措施被标记为"RC"(符合性要求):本指令则要求,在下次飞行前,采用本指令D段规定程序批准的方法进行修理。

C、零部件安装限制

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,本指令B段要求的情况除外,如果一个水平安定面在本指令A段规定的符合性时间内,已经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-55A1092施工指南的要求,完成了本指令A段、A(1)段及A(2)段要求的全部适用措施,则该水平安定面可以被安装在任何一架飞机上。

D、等效替代方法 (AMOCs)

- (1)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。
- (2) 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替代方法之前,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。
 - (3) 若等效替代方法能够提供可以接受的安全水平,则其可以用

来实施本指令中要求的任何修理、改装或更改偏离。但批准的任何修理、改装或更改偏离方法必须满足飞机的审定基础,并且该批准必须特别说明针对本指令。

- (4)除本指令B段的要求外:对于包含了标记RC(符合性要求)步骤的服务信息,本指令D(4)(i)段和D(4)(ii)段的规定适用。
- (i) 对于标记为RC的步骤,包括RC步骤下的子步骤和RC步骤中定义的图表的子步骤,必须完成这些步骤以符合本指令。如果一个步骤或子步骤被标记为"RC Exempt",则从该步骤或子步骤中去除RC要求。任一对RC步骤出现偏差,包括子步骤和图表在内的偏差都需要获得AMOC批准。
- (ii)如果标记为RC的步骤,包括子步骤和图能够按规定完成,并且飞机能恢复至适航状态,则对于未标记为RC的步骤可以按照运营人维修或检查大纲使用可接受的方法获得偏离,不必获得AMOC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17 年 03 月 28 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17 年 03 月 27 日

七. 联系人: 武博

民航华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
010-64596921